

证券代码：874079

证券简称：恒欣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湘潭恒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肖公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湘潭恒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和未来的发展战略需要，从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，公司拟进行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。

未经审计的公司合并报表 2024 年 1~6 月份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17,538,019.14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 92,045,372.89 元；母公司 2024 年 1~6 月份实现净利润 12,407,876.89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 64,373,405.72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0,000,000.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（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5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1,000,000.0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湘潭恒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湘潭恒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5 日